

962555

帮忙



看3D电影要不要自费买眼镜?

- 记者调查 部分影院不提供“公用3D眼镜”，收费并非个例
- 市电影局 不得强制销售，观众遇违规情况可投诉



看个3D电影还要额外花钱购买3D眼镜？市民张先生近日向“新民帮依忙”反映，他在位于张杨北路的鸿纳国际影城看电影时，影院要求自费购买3D眼镜。这让他十分疑惑：“难道不该免费提供吗？”记者随后调查发现，该现象并非个例。

眼镜要么自备要么购买

张先生告诉“新民帮依忙”记者，周末带儿子到鸿纳国际影城看电影，买了3D版电影票，影院还要求购买3D眼镜才能观看。“3D眼镜是6元一副，需自费，影院说不提供免费的眼镜。”张先生表示，他之前在其他影院看电影，3D眼镜都是免费的，但这家影院却明确表示不提供“公用3D眼镜”，想看3D电影，要么自备眼镜，要么花钱购买。眼看电影就要开场，无奈之下，张先生只好花钱买了眼镜。

记者来到位于浦东新区张杨北路上的鸿纳国际影城，影城在二楼，

需要乘坐电梯上去。在电梯内，记者看到一张由鸿纳国际影城发布的“告示”，内容为“为避免引起眼干涩、眼疲劳等用眼不适，对公用3D眼镜说NO(不)”。在影城前台，记者看到，这里设有专门的3D眼镜售卖专柜，一旁还张贴着一张3D眼镜价目表，款式有十多种，最便宜的为6元/副，最贵的则要128元/副。不仅有成人款，还有儿童款。影城工作人员明确回复，观看3D电影需要自备眼镜，或者在前台自费购买，影城不提供免费公用3D眼镜，是出于卫生考虑，为了避免用眼不适，已经张贴了告示。

收费非个例价格有高低

在影院看3D电影，还需额外



■ 鸿纳国际影城告示

购买眼镜，是个例还是普遍现象？记者调查发现，尽管大多数沪上影院均提供免费3D眼镜，但仍有部分影院需要自费购买。

杨浦区的上影国际影城(隆昌路店)明确表示，影院不提供免费3D眼镜，需要自备或者在影院购买。普通3D眼镜为5元/副，夹片为8元/副。虹口区金逸影城也表示，影院观看3D电影需自备或购买3D眼镜，价格为3元/副。不过，如果是在特殊影厅观影，可以免费提供专用3D眼镜。记者了解到，

所谓的特殊影厅，是激光IMAX厅以及120帧CINITY厅，票价至少要比普通厅翻倍。

还有影院同时提供租售两种服务。如中影嘉华国际影城(徐汇绿地滨江CLUB店)，观众可以选择花5元购买3D眼镜，也可以选择租赁，5元押金可退。大光明丽星VIP影城(博山路店)也给了观众选择权，免费提供或前台购买3D眼镜，价格为5元/副。静安区寰映影城(久光激光IMAX店)则称，在影院观看3D电影均有免费的3D眼镜提供，不过出于卫生考虑，建议购买新的，普通3D眼镜为5.9元/副，IMAX专用眼镜为9.9元/副。

影院须有免费提供途径

实际上，观影强制消费3D眼镜的现象长期以来饱受消费者诟病。2019年，中国消费者协会就通过官方微博“炮轰”这一行业弊端。中消协专家委员会委员邱宝昌律师分析指出，3D眼镜是观看3D影片不可或缺的基本条件，提供3D眼镜是观影服务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。消费者按

照3D电影的票价购买了观影服务，影院经营者就应当依约向消费者提供满足观影要求的全部服务，包括向消费者提供3D眼镜等观影设施。影院自行将自身应当承担的服务义务拆分开来，转嫁给消费者，加重消费者负担，违背公平诚信，属于典型的“不平等格式条款”，涉嫌违反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相关规定。

2022年新修订的《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》第三十七条也规定，经营者不得强迫消费者购买商品或者接受服务，不得违背消费者的意愿搭售商品、服务或者附加其他不合理的条件；经营者提供可以选择的商品或者服务项目的，应当事先征求消费者的意见，并征得消费者同意。记者也就此情况采访了相关监管部门。对此，上海市电影局回应，目前本市影院行业已经出台了行业公约，明确约定观看3D电影时，影院须有向观众提供免费3D眼镜的途径，不得强制销售，观众可根据实际需要选购。如遇到违规情况，可向相关部门投诉举报。 本报记者 李晓明

楼上群租半夜吵闹 阿婆每晚吃药入睡

城管：正立案查处合丰大楼群租问题

本报讯(记者 夏韵)徐汇区大木桥路247弄合丰大楼(见右图 夏韵 摄)的徐女士向“新民帮依忙”求助，小区1号楼一业主将房子委托给“我爱我家”对外出租，但万万没想到，就此引发疯狂扰民的群租问题。“房间里至少要有五六张高低铺，半夜十二点钟还会发出‘砰砰’的巨响。”徐女士说，由于群租屋内的动静实在太吵，一家人夜夜无法入睡，严重影响日常生活。

徐女士告诉记者，她和父母住在3楼，群租屋在4楼，建筑面积都是60平方米左右。去年12月，4楼的房子一下子挤进了许多男女的租客。据了解，这些人都是同一家饭店的职工，在附近上班。“从这个辰光开始，阿拉一家人就再没过上安生日子……实在是苦透苦透！”徐女士讲，三更半夜，楼上的撞击声、喧闹声仍不绝于耳，有时竟要折腾到清晨时分。徐女士的母亲做过2次心



脏手术，身体状况欠佳，需要宁静的居住环境。而现如今面对夜夜挥之不去的“魔音”，老人不得不每晚服用安眠药才能入睡，已经整整吃了3个月。

虽然，经过居民一而再、再而三投诉，执法部门、居委会等到场整治，但是好景不长，群租以“迅雷不及掩耳之势”杀了个“回马枪”。已清理掉的高低床又堂而皇之地被搬了进来，屋子里的租客依旧挤作一堆“夜狂欢”。

记者与属地执法部门取得联系。徐汇城管科土街道中队龚姓负责人回复，根据上海市相关法律法规，出租居住房屋，每个房间的居住人数不得超过2人(有法定赡养、抚养、扶养义务关系的除外)，且居住使用人均居住面积不得低于5平方米。对照上述规定，合丰大楼1号楼4楼的这套房屋符合“群租”认定标准。

该负责人表示，执法人员调查发现，“我爱我家”为二房东，与之签订租房合同的承租方是一家饭店，居民反映情况属实，合丰大楼的群租问题正在立案查处中，执法人员已多次上门检查，同时加大了巡查力度。截至目前，涉事房屋大量租客已经搬离，仅留下两名居住人员。

“疯狂的群租”还会不会“卷土重来”？相关部门如何通过长效管理机制杜绝类似扰民问题再发生？对此，“新民帮依忙”将继续关注。



小帮呼有应

小帮呼

本报讯(记者 季晟祺)市民花女士近日向“新民帮依忙”反映，她在红星美凯龙麦格蓝灯饰店买的一款吸顶灯，其功能与当初店家演示的不一样。当她申请退款却遭拒绝，为此气愤不已。

花女士介绍，今年年初在浦东新区红星美凯龙(沪南店)麦格蓝灯饰店买灯具。在展厅现场，那天销售人员为她推荐一款具有三种光源的吸顶灯，通过遥控器可自动切换不同光源，看着很显档次。为此，她花了4640元订购了这款灯具。不久，工作人员上门安装，她发现不对劲。原来，当初在展厅的那款灯具可通过遥控器智能操作，而她收到货时发现没遥控器，只能通过墙上的开关面板来切换灯光。在她向记者提供的一段视频里可见，这款吸顶灯内置三种不同光源，每次切换不同光源需要不断按开关键来调试，且伴随着“滴答滴答”的声响，很是麻烦。为此，她向商家反

数千元吸顶灯「所得非所见」

店家承认演示是「改装」，买家申请退款遭拒

映，得到回复：这款灯本身并没遥控器，只是为了方便演示，所以展厅里的那款吸顶灯做过“改装”。她强调，当初购买时商家并没解释说明过这点。后来，商家提出也可以为她“改装”，她拒绝这一方案。在她看来，商家销售时存在刻意隐瞒之嫌：“这款灯本就不算便宜，若非原装，我为什么要接受商家改装过的灯具？”

花女士向商家提出退货退款，也向红星美凯龙方面投诉过，但并未解决。记者试图多次联系麦格蓝灯饰店相关负责人，始终无人接听。随后，记者与红星美凯龙方面取得联系。相关负责人表示，针对花女士提出的问题，前期已开过协调会，当时并未完全达成一致。对方承诺，一定会妥善解决消费者问题。

